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为 732,000 股。因公司 2021 年扣非后净利润不满足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注销 5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732,000 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2526%。

2、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因公司业绩考核不达标而回购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4.8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由于已满两年未满三年，故参照两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2.10%进行核算，本次回购价格为 5.06 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金额为 3,513,600 元加上相应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3、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89,789,018 股减少至 289,057,018 股，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再无剩余限制性股票且实施结束，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

具体事项说明如下：

**一、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 >及其摘要的议案》等其他相关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9年8月26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并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19年8月28日至2019年9月9日, 公司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 在公示期内, 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9年9月11日, 公司监事会发表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19年9月17日, 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王应宗、王华君作为股权激励对象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5、2019年9月27日, 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已进行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发布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 向62名激励对象授予348万份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9.94元/股。

7、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发布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公司完成了2019年股权激励

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向 58 名激励对象授予 27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4.95 元/股。

8、2020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20 年 6 月 2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因首次授予的 1 名原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 30,000 份，以及因 2019 年业绩未达成第一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注销 6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 1,380,000 份，本次注销的期权数量共计 1,410,000 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12、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因首次授予的 1 名原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0,000 股，以及因 2019 年业绩未达成第一个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注销 5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84,000 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14,000 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完成。

13、2021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

发表了独立意见。

14、2021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5、2021年9月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因首次授予的6名原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240,000份，以及因2020年业绩未达成第二个行权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注销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共计915,000份，本次注销的期权数量共计1,155,000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该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9月2日完成。

16、2021年9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因首次授予的5名原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公司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62,000股，以及因2020年业绩未达成第二个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注销5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732,000股，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94,000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该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21年9月15日完成。

17、2022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8、2022年6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9、2022年7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因公司2021年扣非后净利润不满足第三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注销5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不满足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为915,000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该次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7月13日完成，至此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再无剩余股票期权。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为“以2018年扣非后净利润为基数，2021年扣非后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70%（净利润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剔除本激励计划实施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公司2021年扣非后净利润不满足第三个行权期/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回购注销，对应回购注销的52名激励对象第三个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为732,000股。

综上所述，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732,00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526%。

## 三、回购注销价格及调整依据

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数289,789,0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14,489,450.9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鉴于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2年5月31日完成，根据公司本激励计划规定：“若在行权前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影响公司股本总额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

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调整方法如下：

派息：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回购价格。  
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大于 1。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如下：

因公司业绩考核不达标而回购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P=4.85-0.05=4.80$  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由于已满两年未满三年，故参照两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 2.10% 进行核算，本次回购价格为 5.06 元/股。

公司本次回购金额为 3,513,600 元加上相应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注销已回购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22）0110055 号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完成了上述 732,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289,789,018 股减少至 289,057,018 股。

#### 五、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表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1,914	0.48%	-732,000	659,914	0.2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8,397,104	99.52%	0	288,397,104	99.77%
三、股份总数	289,789,018	100.00%	-732,000	289,057,018	100.00%

#### 六、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责。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努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湖北富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5日